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Tian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3)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84,372	345,184
毛利	293,539	60,489
年／期內溢利／(虧損)	96,160	(1,331,739)
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年／期內溢利／ (虧損) (附註)	98,431	(41,233)
<b>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b>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	4.58分	(62.69)分
攤薄	4.56分	(62.69)分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末期股息	2.29分	-分
股息派付率	50%	-%

註：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年內溢利／(虧損)乃為其年內溢利／虧損扣除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溢利)／虧損、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及其他並非本公司經營表現指標的項目後所得。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衡量方法。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年／期內溢利／(虧損)的計算」表格。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年／期內溢利／(虧損)的計算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96,160	(1,109,112)
加／(減)：		
合營企業應佔(溢利)／虧損	(1,222)	103,071
聯營公司應佔虧損	271	27,529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	1,085,236
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間交易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	108,401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5,779	7,512
外匯(收益)／虧損	(3,846)	7,439
就非流動資產確認的遞延稅項	1,289	(271,309)
年／期內持續經營業務經調整溢利／(虧損)	<u>98,431</u>	<u>(41,233)</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 概覽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成立，乃中國西部地區領先的綜合教育服務運營商。我們為客戶提供綜合教育管理及多元化服務。於二零二一／二零二二學年末，我們向17,185位高中生提供綜合教育服務。於二零二二年秋季學期初，本集團校網內的高中生入讀人數為25,524人，增加48.5%。

#### 我們的教育理念

我們的基本教育理念是基於發展每名兒童的長處及潛能，推動終身學習及成長。我們的教育理念核心為「六立一達」，代表我們鼓勵學生實現「立身、立德、立學、立行、立心、立異、達人」的七個重要目標。透過對社區持續作出貢獻，我們致力成為學生的榜樣。我們設計及發展教育課程，藉以反映此概念，強調數學、科學、語言及歷史等核心學科範疇須有扎實學術表現之時，鼓勵學生發掘個人興趣、增強體格並培養學生的創造力、溝通技巧、獨立思考能力及社會責任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本集團先後獲得「二零二一年度綜合實力教育集團」、「二零二一年度影響力教育品牌」及「二零二一年度行業標桿教育集團」等榮譽稱號。

## 學生升學及教育質量

自成立以來，我們的學生時常於各類學術考試及競賽以及課外活動中取得優異成績。報告年度內，23人於物理、化學、數學及生物學科競賽中獲全國聯賽賽區一等獎，3人於全國五大學科競賽決賽中榮獲金牌，1人入選國家集訓隊直接保送清華大學，3人入選為四川省競賽隊伍成員。除此外，1名天立初中學子成功考入西安交通大學少年班。於報告年度，我們的高中畢業生參與學校所在地相關城市舉行的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稱為「高考」）。我們的二零二二年高考考生中，有約90%超過中國大學本科錄取分數線，及約60%超過中國一本大學錄取分數線，其中我們於四川省內自有學校的高考考生中，超過中國大學本科錄取分數線和中國一本大學錄取分數線的學生分別佔比約93%和66%。

在二零二二年高考中，我們有79名高中畢業生入讀清華大學、北京大學等世界前50名大學。多元化升學初見成效，其中1名體育生保送清華大學，4名藝術生入讀清華大學美術學院，1名學生入讀倫敦大學，3名學生入讀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

## 我們的學校

憑藉本集團於其所在地四川省的堅實佈局，我們的學校遍佈內蒙古、山東、河南、貴州、江西、浙江、雲南、甘肅、安徽、廣西、重慶及湖北的33座城市。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於43所學校向學生提供綜合教育服務。

除綜合教育服務的主要業務外，本集團亦於報告年度內向於瀘州及宜賓的培訓中心提供音樂、藝術、體育及語言等課外課程，並向重慶及瀘州的早教中心授出可使用我們品牌的許可權。

中國合資格教師對我們的業務而言至關重要，使我們於擴張的同時，亦能夠維持教育服務的質量。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自有學校所聘請的全職教師為1,124名（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725名）。

我們透過不同渠道及方法招聘教師，包括校園招聘、一般公開招聘及對透過我們的招聘程序及利用線上招聘網站申請的候選人進行評核。我們向主修教育或相關學科且在招聘過程中具潛質的本科生提供實習。我們亦積極向公立學校及其他民辦學校物色經驗豐富的教師，以擴充我們的人才資源。

於二零二一／二零二二學年末，約有17,185名高中生入讀我們校網內自有及委託學校，較二零二一／二零二二學年末按年增長46.5%。該增長乃受現有學校入讀人數增加（其使用率會繼續提升）及新開辦的自有學校入讀人數增加所帶動。

## 自有學校

除幼兒園外，我們的學校均為寄宿學校。我們向所有入讀我們自有學校的學生收取綜合教育服務費，一般於每學年開始前預付。至於自有幼兒園，一般於每學期初時預付。

## 培訓中心及早教中心的資料

本集團亦向自有培訓中心提供音樂、藝術、體育及語言等課外課程。此外，我們中止與第三方合作的早教業務，未來將新設立業務主體以開展早教業務。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營運中培訓中心的資料：

### 培訓中心

地點	課程	性質	中心數目
廬州	音樂、藝術及課後課程	自有	2
宜賓	音樂、藝術及語言課程	自有	1

## 向委託學校收取的管理費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向6所託管學校提供學校管理服務。於二零二一／二零二二學年，新增3所簽約託管學校，將從二零二二年秋季學期開始提供管理服務。

## 監管更新

###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公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的《實施條例》。《實施條例》載列有關民辦學校運營及管理的更多詳細規定，其中包括規定(i)社會組織及個人不得通過併購或協議控制的方式控制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以及提供學前教育的非營利性民辦學校；及(ii)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不得與關聯方進行交易。

由於《實施條例》禁止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已評估其對本集團的影響，並認為，根據現有的相關事實及情況，緊接《實施條例》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前，本集團透過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從若干運營學校（「**受影響業務**」）取得可變回報的能力已被終止。因此，本集團決定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將其受影響業務從綜合財務報表的範圍中撇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年度報告。

本公司認為，《實施條例》的詮釋及應用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於本公告日期，國家及地方政府尚未就《實施條例》頒佈相應的分類管理規定及規則。我們將繼續監察《實施條例》在不同地區的實施情況，並繼續評估其對本公司的後續影響，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發佈《外商投資法》，該法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實施，《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亦於同日生效實施。《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條例將外商投資定義為一個或多個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者其他組織（「**外國投資者**」）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投資活動，並明確規定四類作為外商投資的投資活動形式，分別為：(a)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b)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c)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及(d)國務院頒佈的法律、行政法規及法規規定的其他方式的投資。此外，該法規定，國家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管理制度。負面清單規定禁止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不得投資；負面清單規定限制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進行投資應當符合負面清單規定的條件；負面清單以外的所有其他領域，按照內外資一致的原則實施管理。《外商投資法》進一步規定，外商投資企業的組織形式、公司治理和活動準則，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夥企業法》等有關法律的規定。在《外國投資法》實施前設立的外商投資企業，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五年內可以保持原有的組織形式。具體實施辦法由國務院規定。《外商投資法》中並未有條款明確提及「**實際控制**」或「**合約安排**」。

儘管如此，本公司不排除後續是否有進一步的法律法規會對此進行規定。因此，就合約安排下的架構將來是否會被納入外商投資監管範圍，倘若被納入監管，以何種方式進行監管，仍存在不確定因素。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營運尚未受《外商投資法》所影響。本公司將密切監察《外商投資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的事態發展。

## 受影響業務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與受影響業務相關的實體名稱及其主要業務：

序號	學校名稱	主要業務
1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 (附註1)	小學
2	宜賓市翠屏區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3	廣元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4	內江市市中區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5	涼山州西昌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6	雅安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7	蒼溪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8	德陽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9	資陽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0	宜春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1	保山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2	達州市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3	濰坊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4	彝良縣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5	烏蘭察布市集寧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6	周口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7	遵義市新蒲新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8	東營市墾利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9	劍閣縣劍門關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0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春雨學校	小學和初中
21	五蓮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2	百色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3	濟寧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4	威海南海新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5	重慶市涪陵天立楊家學校	小學和初中
26	洪湖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7	銅仁市萬山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8	蘭州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9	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學校 (附註2)	小學和初中
30	成都市郫都區天立學校 (附註2)	一體化學校

\* 一體化學校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

附註：

1.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的約83.34%股權乃歸屬於本公司。
2. 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學校及成都市郫都區天立學校的49%股權乃間接歸屬於本公司。
3. 所有其他學校乃由本集團全資擁有。

儘管上述學校已因《實施條例》的影響從本集團解除合併，但本著對學生、家長和社會負責的態度，本集團將於全國已開學運營的學校保持持續穩定招生和運營。我們將繼續為學生和家長提供高品質的教學服務。

受影響業務相關的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2,923,716	2,667,861
非流動資產	1,878,506	1,952,358
<b>資產總額</b>	<b>4,802,222</b>	4,620,219
流動負債	2,790,775	3,067,520
非流動負債	997,188	1,109,601
<b>負債總額</b>	<b>3,787,963</b>	4,177,121
<b>資產淨值</b>	<b>1,014,259</b>	443,098

## 前景

為保障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長遠利益，(i)本集團將採取措施優化營運結構，包括自一體化學校獨立出擁有獨立運營牌照的高中。在這些高中獲得單獨的經營牌照後，其財務業績預計將合併到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及(ii)本集團將逐步壓降上述受影響小學和初中的招生規模。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做大做強以營利性高中為主的業務，為學生提供綜合運營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線上校園商城、後勤綜合服務、藝體升學指導、國際教育、出國留學諮詢及遊學等一系列其他增值服務，促進學生全面發展。

## 財政回顧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公佈將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八月三十一日，以令本集團的財政年度與本集團於中國營運的學校學年（學年於每年八月結束）保持一致。因此，當前的會計期間涵蓋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由於相關比較數字涵蓋由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所以未能完全與當前會計期間所列示之金額作比較。

## 收益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餐廳營運	432,089	201,876
綜合教育服務	276,117	118,778
銷售學生用品	59,232	—
遊學服務	37,620	17,435
綜合素養服務	31,958	—
供應鏈管理服務	25,314	2,211
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22,042	4,884
收益總額	<u>884,372</u>	<u>345,184</u>

我們的收益主要包括餐廳營運、綜合教育及素養服務、遊學服務、銷售學生用品等。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345.2百萬元增加156.2%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884.4百萬元，主要受到我們餐廳營運、綜合教育服務及銷售學生用品的收益增加所帶動。

來自餐廳營運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201.9百萬元增加114.0%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432.1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及乃受學生入讀人數增加所帶動。

本集團綜合教育服務錄得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118.8百萬元增加132.5%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276.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及受入讀我們自有學校的學生增加和生均收益增加所帶動。

來自遊學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17.4百萬元增加115.8%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37.6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及本年度遊學項目參與人數增加所致。遊學服務包括本集團通過週末及寒暑假遊學與研學相結合的體驗式學習課程，以將我們的學生培養成德智體美勞全面發展的社會主義建設者和接班人。

來自供應鏈管理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1,044.9%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25.3百萬元，主要由於於報告年度，我們為所管理的學校集中採購主要食堂物資及學生用品，並給各供應商提供計劃、採購、發貨等管理服務而產生服務收益。

來自管理及特許經營費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4.9百萬元增加351.3%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22.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通過集團化的教育管理和綜合運營服務支持一些託管學校創造更多利潤而提取管理服務收入所致。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成立線上校園商城，向學生提供校服、床上用品、日用品及文具等相關學生用品，增加學生用品銷售收益人民幣59.2百萬元。

於報告年度，綜合素養服務的收益為人民幣32.0百萬元，該收益來自興趣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國學、科技、體育、藝術等，旨在促進學生的全面發展，培養綜合人才。

##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組成部份。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材料消耗	252,905	115,596
員工成本	119,622	75,149
折舊及攤銷	117,052	61,031
學生用品採購成本	45,352	-
教學活動成本	33,076	21,885
公用事業	15,114	7,844
其他	7,712	3,190
總計	<b>590,833</b>	<b>284,695</b>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材料消耗、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學生用品採購成本、教學活動成本、公用事業及其他。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284.7百萬元增加107.5%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590.8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及學生入讀人數增加所致。

材料消耗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15.6百萬元增加118.8%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252.9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及學生入讀人數增加所致。

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75.1百萬元增加59.2%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119.6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及學生入讀人數增加和校網擴展而聘請新老師所致。

折舊及攤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1.0百萬元增加91.8%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117.1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及我們於二零二一年九月新開六所高中而增加折舊成本所致。

於報告年度，學生用品採購成本為人民幣45.4百萬元，乃採購校服、床上用品、日用品及文具等相關學生用品產生的成本。

教學活動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1.9百萬元增加51.1%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33.1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所致。

公用事業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7.8百萬元增加92.7%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15.1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所致。

其他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3.2百萬元增加141.8%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7.7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93.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60.5百萬元增加385.3%，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及學生入讀人數增加所致。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毛利率約為33.2%，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17.5%增加15.7個百分點，一方面是由於報告年度生均綜合教育服務收入有所增長，另一方面由於學校運營週期特點，學校的綜合教育服務及餐廳營運收益主要在服務期內（即9個月內）攤銷，但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實際提供服務的時間為5個月，因此共攤銷確認5個月相關收益，但卻承擔了8個月的固定運營開支，導致收入與成本並不完全配比，因此上一期間毛利率偏低。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其他服務收入、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及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21.4百萬元減少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17.0百萬元，主要由於租金收入減少所致。《實施條例》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後，本集團被禁止向受影響業務收取租金。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員工成本、及(ii)辦公室行政開支（當中主要包括辦公用品及公用事業以及就行政活動產生的差旅、膳食及培訓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98.3百萬元增加35.1%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132.8百萬元，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研發費用、辦公費用及其他開支增加所致。

## 利息開支

利息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7.0百萬元增加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27.5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較去年長四個月所致。

##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集團資本架構自此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股東的股權出資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608.5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則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163.3百萬元。有關流動負債淨額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將約人民幣998.6百萬元的還款期限延長2至5年，導致應付關聯方的流動負債款項減少所致。

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維持持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未動用銀行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資料實屬適當。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929.9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73.3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或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736,527	1,596,71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96,494)	(2,123,88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90,711)	242,7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50,678)	(284,420)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值	(2,678)	(5,457)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3,258	1,563,135
到期日超過3個月的定期存款	10,000	—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9,902	1,273,258

## 借款及負債權益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約為人民幣1,131.8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33.7百萬元）。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均為定息貸款，其主要用於撥付其業務營運資金及學校建設需要。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按計息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13.9%（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約15.8%）。

## 外匯風險

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乃以人民幣、港元以及美元計值，其會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匯掉期合約以減少因銀行結餘產生的美元及港元風險。本公司目前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

##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依循審慎的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從而得益。

##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本集團將致力於緊跟市況變動，積極發掘投資機遇，藉以拓闊本集團收益基礎、提升其於未來的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將逐步重組其業務就適齡人口發展提供整合運營服務，並通過收購適合的目標尋求一般性的戰略擴張。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促進本公司持續增長。

##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建立新自有學校、維護及升級現有自有學校以及為自有學校購置額外教育設施及設備有關。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有關物業、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項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購買或建設成本。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約人民幣929.4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約人民幣2,593.2百萬元），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銀行融資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無）。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63.4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2.6百萬元）。

##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確定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從事提供綜合教育及相關管理服務。

##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透過配售以每股7.72港元出售總計91,000,000股現有普通股（「配售事項」），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以每股7.72港元配發及發行總計91,000,000股新普通股（「認購事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694.97百萬元。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載列於下表：

項目	分配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於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動用 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 (附註)
未來潛在以合理的價格兼併 收購高質量的目標	200.00	200.00	0	200.00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拓展一線及核心城市的 自建自營項目	194.97	165.58	81.10	84.48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償還銀行貸款	300.00	300.00	300.00	0.00	不適用

附註：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基於本集團所作最佳估計得出，並將因應當前及未來的市況發展作出變動。

下表列示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已用於拓展一線及核心城市的自建自營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用於拓展自建自營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  
深圳天立國際學校

**110.49**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4	884,372	345,184
銷售成本		(590,833)	(284,695)
毛利		293,539	60,48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6,966	21,4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197)	(4,764)
行政開支		(132,822)	(98,278)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	(1,085,236)
其他開支		(13,586)	(13,138)
利息開支	5	(27,502)	(17,007)
應佔溢利／(虧損)：			
合營企業		1,222	(103,071)
聯營公司		(271)	(27,529)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125,349	(1,267,098)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29,189)	157,986
年／期內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96,160	(1,109,1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期內虧損(扣除稅項)		-	(222,627)
年／期內溢利／(虧損)		96,160	(1,331,739)
年／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與換算海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		206	(94)
年／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96,366	(1,331,833)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96,539	(1,110,42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23,944)
	<u>96,539</u>	<u>(1,334,364)</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379)	1,30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317
	<u>(379)</u>	<u>2,625</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96,745	(1,110,51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23,944)
	<u>96,745</u>	<u>(1,334,458)</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379)	1,30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317
	<u>(379)</u>	<u>2,625</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 年／期內溢利／(虧損)	<u>人民幣4.58分</u>	<u>人民幣(62.69)分</u>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u>人民幣4.58分</u>	<u>人民幣(52.17)分</u>
攤薄		
－ 年／期內溢利／(虧損)	<u>人民幣4.56分</u>	<u>人民幣(62.69)分</u>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u>人民幣4.56分</u>	<u>人民幣(52.17)分</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640,254	2,915,536
使用權資產	11(a)	1,655,213	1,601,918
商譽	12	7,572	7,572
其他無形資產		24,091	7,660
於一間合營企業投資		163,042	161,820
於聯營公司投資		69,499	69,77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5,387	142,265
遞延稅項資產		270,020	271,309
非流動資產總值		<u>5,925,078</u>	<u>5,177,85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817	3,797
貿易應收款項	13	10,953	3,55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59,111	35,224
應收關聯方款項		1,085,667	1,094,6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0,010	205,090
受限制存款		1,57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9,902	1,273,258
流動資產總值		<u>2,206,033</u>	<u>2,615,533</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5	46,571	11,4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6	222,041	300,679
合約負債		842,940	395,737
計息銀行貸款		240,450	491,47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138,962	3,229,149
應付稅項		120,755	115,938
租賃負債		11,612	13,662
應派付股息		—	80,064
遞延收入		191,249	140,670
流動負債總額		<u>3,814,580</u>	<u>4,778,789</u>
流動負債淨額		<u>(1,608,547)</u>	<u>(2,163,25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316,531</u>	<u>3,014,594</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1(b)	178,931	157,362
遞延收入		368,729	327,115
計息銀行貸款		891,375	742,250
應付關聯方款項		998,581	—
		<u>2,437,616</u>	<u>1,226,72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437,616</u>	<u>1,226,727</u>
資產淨值		<u>1,878,915</u>	<u>1,787,867</u>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83,022	184,042
儲備		1,668,774	1,579,934
		<u>1,851,796</u>	<u>1,763,976</u>
非控股權益		<u>27,119</u>	<u>23,891</u>
權益總額		<u><u>1,878,915</u></u>	<u><u>1,787,867</u></u>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天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綜合教育管理及多元化服務。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ky Elite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羅實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中國國務院頒佈《二零二一年民辦教育法實施條例》,且上述有關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的合約協議(「受影響業務」)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起不再強制執行。董事評估,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失去其對受影響業務的控制權,故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與受影響業務的資產淨值有關的賬面值已從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取消綜合入賬。

董事將與受影響業務有關的經營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而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乃單獨呈列。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批准且仍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的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按公平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刊發之公告所載，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政年度完結日期已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八月三十一日，以使本集團的財政年度完結日期與本集團於中國營運學校於每年八月完結的學年一致。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顯示之相應比較金額涵蓋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八個月期間，所以未能完全與當前會計期間所列示之金額作比較。

### 持續經營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608,54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163,256,000元）。其中，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包含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42,94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95,737,000元）及人民幣191,24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40,67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擁有價值人民幣929,90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73,258,000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儘管為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但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因根據安排及自中國內地持牌銀行收取的確認書，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總額人民幣770,25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99,000,000元），可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起未來1.5至8年內提取使用。

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未動用銀行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實屬適當。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惟對於中國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作出調整，以將年度報告結算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為八月三十一日，從而確保其與本集團報告期間一致除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獲得對其的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份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著投資對象。一間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入賬的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已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內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應佔組成部份，按照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當現有利率基準以其他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替代會影響財務報告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解決先前修訂中未涉及的問題。修訂本提供實際權宜辦法，於入賬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時，倘變動乃因利率基準改革直接引致，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經濟上相當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在不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情況下更新實際利率。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利率基準改革要求就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作出的變動，而不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透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要求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當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本亦暫時寬免實體須符合可單獨識別的規定。倘實體合理地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組成部分於未來24個月內將可單獨識別，則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設已符合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此外，該等修訂本亦要求實體披露其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瞭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該等修訂本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惟實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採納上述修訂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將提供予承租人之實際權宜辦法之適用時間延長12個月，讓承租人可選擇不就Covid-19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因此，實際權宜辦法應用至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之租金寬免，前提是須符合應用該實際權宜辦法之其他條件。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生效，並將任何初步應用該修訂本之累計影響確認為對當前會計期初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未獲得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且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sup>2, 5</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可比較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出售及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契約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 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sup>1</sup>

- 1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 5 由於二零二零年六月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修訂以延長臨時豁免，允許保險人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有關預計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更多資料闡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以二零一八年三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提述取代先前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框架之提述，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本亦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實體可參考概念框架釐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要素。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承擔，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提述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資格。本集團預期將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提早採納該等修訂本。由於該等修訂本可能前瞻性應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到該等修訂本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出售或注資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要求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下游交易產生之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本只對未來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先前的強制生效日期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撤銷，而新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完成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更廣泛會計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本現時可以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澄清劃分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本載明，倘實體推遲清償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須符合特定條件，則倘該實體符合當日之條件，其有權於報告年度末推遲清償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權利延遲清償負債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被視為清償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本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且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提供指引及示例以幫助實體將重大性判斷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該等修訂本要求主體披露其「重要」的會計政策而非「重大」的會計政策，並為主體就會計政策披露做出決定時如何運用重大性概念增加指引。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澄清，只有實體於報告日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約才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修訂本不要求實體單獨列示非流動負債，因為實體推遲清償的權利受制於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約的情況。相反，該修訂本要求實體於附註中披露有關此類契約及相關負債資料。該等修訂本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且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及錯誤更正變動之間的不同。此外，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實體為作出會計估計而如何使用計量方法及輸入數據。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縮小了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停用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將適用於最早呈列的比較期間期初與租賃及停用責任相關的交易，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期初餘額的調整或於該日的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倘適用）。此外，該等修訂應前瞻性應用於除租賃及停用責任以外的交易。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應用初始確認例外情況，即不確認租賃交易的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在首次應用該修訂時，本集團將確認與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相關的可抵扣和應納稅暫時性差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並且在最早呈列的比較期間期初將首次應用該修訂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期初餘額的調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款項。相反，實體須將出售任何有關項目的所得款項及成本計入損益。該等修訂本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僅對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本的財務報表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時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且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與監督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該等修訂本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適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本的年報期間開始時實體尚未履行其全部責任的合約，並允許提早應用。初步應用修訂本的任何累積影響應於首次應用日期確認為期初權益的調整，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性範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新訂或經修訂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將有關修訂本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本的年報期開始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該修訂本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性範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激勵措施處理方面的潛在困惑。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教育服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依據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的內部報告而區分。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並不包含獨立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在此基準上，本集團已確定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從事提供教育服務。因此，並無呈列實體級別披露以外的經營分部資料。

#### 實體級別披露

##### 地區資料

於年內，由於本集團全部收益均於中國產生，且其所有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故本集團僅於一個地理位置內經營業務。因此，概無呈列任何地區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概無來自單一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年內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所提供服務的價值（經扣除獎學金及退款）。

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餐廳營運	432,089	201,876
綜合教育服務	308,075	118,778
銷售學生用品	59,232	—
遊學服務	37,620	17,435
供應鏈管理服務	25,314	2,211
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22,042	4,884
收益總額	<b>884,372</b>	<b>345,184</b>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i) 已分拆收益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133,840	36,335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750,532	308,849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b>884,372</b>	<b>345,184</b>

#####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菜單訂餐營運及銷售學生用品收益的履約責任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的某一時間點（即客戶接受貨品之時）達成。

####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除菜單訂餐營運及銷售學生用品外，服務的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達成，乃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所有與履約責任有關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或部分未履行）之交易價格將不會披露。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6,779	9,441
租金收入	2,424	8,358
外匯收益淨額	3,846	—
銀行利息收入	1,924	2,081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72	—
其他	1,821	1,556
	<u>16,966</u>	<u>21,436</u>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16,966</u>	<u>21,436</u>

## 5. 利息開支

本集團的利息開支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	68,044	45,174
減：資本化利息(附註10(b))	(51,141)	(30,924)
	<u>16,903</u>	<u>14,250</u>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11(b))	<u>10,599</u>	<u>2,757</u>
	<u>27,502</u>	<u>17,007</u>
資本化借款成本的利率(%)	<u>5.39-7.35</u>	<u>5.39-7.35</u>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存貨成本		298,257	115,596
已提供服務成本		292,576	169,099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252,709	145,463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sup>^</sup>		10,932	10,632
福利		22,319	12,299
住房公積金(界定供款計劃)		5,825	3,627
減：已發放政府補助*		(101,164)	(34,814)
已收補貼*		(178)	(1,254)
		<b>190,443</b>	<b>135,953</b>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	10	79,996	44,61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a)	51,102	21,75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09	529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		-	1,085,2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10	556	21
註銷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虧損		38	-
核數師酬金		5,500	5,200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1(c)	1,318	1,625
研究開支		14,238	6,672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5,779	7,512
銀行利息收入		(1,924)	(2,081)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3,846)	7,439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126)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72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6,779)	(9,441)
租金收入		(2,424)	(8,358)

\* 已收取多項政府補助及補貼，以補貼學校的經營開支。收取的政府補助已從與其有關的僱員成本中扣除。其相關開支尚未承擔的已收取政府補助將計入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收入。概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未滿足條件或有事項。

\*\* 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8,209,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人民幣39,979,000元)、人民幣47,135,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人民幣20,523,000元)以及人民幣425,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人民幣698,000元)乃計入損益內的「銷售成本」。

<sup>^</sup> 並無沒收供款可由本集團(作為僱主)用於減少現有供款水平。

## 7. 所得稅

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已按適用稅率就於中國內地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於年／期內扣除	27,618	113,32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82	—
遞延	1,289	(271,309)
	<u>29,189</u>	<u>(157,986)</u>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居籍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25,349</u>	<u>(1,267,098)</u>
按以下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名義稅項)：		
16.5%	(b) (454)	2,416
25%	32,025	(320,435)
地方機關所頒佈的較低稅率	(c) (3,347)	(1,345)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d) (29,994)	(12,735)
於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7,017)	(24,170)
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虧損／(溢利)	(238)	32,650
毋須課稅收入	(16,802)	(2,416)
毋須扣稅開支	199	8,404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的調整	282	—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54,535	24,521
企業所得稅根據結構性合約對本集團收取的管理服務費的影響	—	135,124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抵免)	<u>29,189</u>	<u>(157,986)</u>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b) 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適用稅率16.5%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c)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除西藏永思科技有限公司（「**西藏永思**」）、神州鴻羽（珠海橫琴）管理諮詢有限責任公司（「**神州鴻羽**」）及大雁之光（珠海橫琴）教育諮詢有限責任公司（「**大雁之光**」）外，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所有非學校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本年度，由於西藏永思的業務範圍屬於「西部大開發政策」下鼓勵產業之一的教育產業範圍之內，故可享有9%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實際優惠稅率。同時，於「西部大開發政策」下，西藏永思吸納西藏常住人口就業達到僱員總數70%以上，得免徵屬地方分享部分的企業所得稅（15%之中的40%）。

神州鴻羽及大雁之光獲認可為珠海橫琴自貿區鼓勵產業企業優惠所得稅政策的合資質實體。根據優惠稅務政策，神州鴻羽及大雁之光的所得稅按15%中國企業優惠所得稅徵收。

本集團提供非學術教育服務及非正式教學的培訓學校（除「西部大開發政策」下合資質享有優惠稅率15%的瀘州市龍馬潭區培訓學校外）須按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

幼兒園及若干培訓學校乃小型微利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下的合資質實體。根據優惠稅務政策，該等學校應課稅收入的首筆人民幣1百萬元按2.5%的稅率繳納，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按5%繳納。

- (d)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非營利性學校有資格作為公立學校享受稅務優惠待遇。因此，本集團來自非營利性學校的餐廳運營收入適用於上述稅務優惠待遇。根據過往向有關稅務機構提交的納稅申報表及自該機構獲得的確認，過往並無對來自該等被視作非營利性學校的餐廳運營的收入徵收企業所得稅。因此，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該等學校概無確認所得稅開支。

就註冊為營利性民辦學校及於該等學校的餐廳營運的高中而言，其應課稅溢利須繳納25%稅項。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稅項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63,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人民幣1,000元）及人民幣58,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人民幣314,000元），乃計入損益表內的「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

## 遞延稅項

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遞延稅項資產變動如下：

	非流動資產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集團內公司 間交易的 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	—
計入本期間損益的遞延稅項	271,309	—	271,309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	271,309	—	271,309
計入／(扣除)本年度損益的遞延稅項	(6,345)	5,056	(1,289)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u>264,964</u>	<u>5,056</u>	<u>270,020</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海外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立稅務條約，則可能享有較低的預扣稅稅率。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的盈利而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而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金將保留在中國內地作本集團擴展營運用途，故該等附屬公司於可預見未來不大可能會分派有關盈利。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暫時差額合共約為人民幣876,99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43,314,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468,40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52,078,000元)，有關稅項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因該等虧損來自已有一段時間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且本集團認為未來不大可能產生可使用稅務虧損抵銷的應課稅溢利。

##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2.49港仙(二零二一年：零)	49,327	—
中期－每股普通股零(二零二一年：4.56港仙)	—	82,091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 9.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b>盈利／(虧損)</b>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96,539</b>	(1,110,42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23,944)
	<b>96,539</b>	<b>(1,334,364)</b>
<b>股份數目(千股)</b>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b>股份</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2,160,091</b>	2,166,00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回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影響	<b>(56,548)</b>	(38,37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獲授已歸屬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b>2,043</b>	772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普通股經 調整加權平均數	<b>2,105,586</b>	2,128,396
<b>攤薄影響：</b>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獲授未歸屬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b>10,413</b>	12,680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 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b>2,115,999</b>	<b>2,141,076*</b>

\* 由於計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未歸屬普通股時，每股攤薄虧損金額有所減少，故未歸屬普通股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每股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在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被忽略。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截至該期間的虧損及持續經營業務應佔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334,364,000元及人民幣1,110,420,000元，以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2,128,396,000股計算。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建築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						
成本	3,874,020	103,862	16,002	65,234	108,390	4,167,50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119,801)	(35,547)	(12,624)	(21,216)	(62,784)	(1,251,972)
賬面淨值	<u>2,754,219</u>	<u>68,315</u>	<u>3,378</u>	<u>44,018</u>	<u>45,606</u>	<u>2,915,536</u>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						
累計折舊淨值	2,754,219	68,315	3,378	44,018	45,606	2,915,536
添置／(賬目確認後調整)	(11,843)	18,860	6,445	16,710	775,884	806,056
出售	(515)	(176)	-	(87)	-	(778)
出售附屬公司	-	(28)	(395)	(141)	-	(564)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42,064)	(20,564)	(954)	(16,414)	-	(79,996)
自建設轉撥，扣除減值	662,763	24,440	-	39,453	(726,656)	-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u>3,362,560</u>	<u>90,846</u>	<u>8,474</u>	<u>83,539</u>	<u>94,834</u>	<u>3,640,254</u>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成本	4,587,209	146,986	22,447	121,310	94,834	4,972,786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24,649)	(56,139)	(13,973)	(37,771)	-	(1,332,532)
賬面淨值	<u>3,362,560</u>	<u>90,847</u>	<u>8,474</u>	<u>83,539</u>	<u>94,834</u>	<u>3,640,254</u>

	樓宇及建築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3,530,032	178,638	35,053	94,931	282,734	4,121,388
累計折舊	(183,061)	(79,700)	(19,468)	(37,359)	-	(319,588)
賬面淨值	<u>3,346,971</u>	<u>98,938</u>	<u>15,585</u>	<u>57,572</u>	<u>282,734</u>	<u>3,801,800</u>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46,309	7,754	6,922	4,587	1,767,344	1,832,916
出售	-	(180)	-	(271)	-	(451)
期內折舊撥備(附註6)	(46,437)	(17,819)	(3,518)	(11,441)	-	(79,215)
持續經營業務	(28,648)	(9,373)	(766)	(5,828)	-	(44,615)
已終止經營業務	(17,789)	(8,446)	(2,752)	(5,613)	-	(34,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022,452)	-	-	-	(62,784)	(1,085,236)
自建設轉撥	1,890,701	24,679	(1,050)	7,861	(1,922,191)	-
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的虧損	(1,460,873)	(45,057)	(14,561)	(14,290)	(19,497)	(1,554,278)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	<u>2,754,219</u>	<u>68,315</u>	<u>3,378</u>	<u>44,018</u>	<u>45,606</u>	<u>2,915,536</u>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成本	3,874,020	103,862	16,002	65,234	108,390	4,167,50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119,801)	(35,547)	(12,624)	(21,216)	(62,784)	(1,251,972)
賬面淨值	<u>2,754,219</u>	<u>68,315</u>	<u>3,378</u>	<u>44,018</u>	<u>45,606</u>	<u>2,915,536</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738,64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141,385,000元)的若干樓宇獲取相關房屋所有權證。當取得相關證書時，本集團方可出售、轉讓或抵押有關樓宇。
- (b) 於本年度，本集團資本化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部份的利息開支為人民幣51,141,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人民幣30,924,000元)(附註5)。

## 11.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用於其業務營運的多個樓宇及其他物業項目的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政府收購租賃土地，租期為30至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樓宇及其他物業的租期通常為2至20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及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變動如下：

	樓宇及 其他物業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80,055	1,181,497	1,261,552
添置	175,447	582,125	757,572
折舊費用	(8,834)	(20,294)	(29,128)
持續經營業務 (附註6)	(6,290)	(15,461)	(21,751)
已終止經營業務	(2,544)	(4,833)	(7,377)
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的虧損	(62,046)	(326,032)	(388,078)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	184,622	1,417,296	1,601,918
添置	18,827	86,406	105,233
折舊費用 (附註6)	(20,337)	(30,765)	(51,102)
註銷	(836)	—	(836)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b>182,276</b>	<b>1,472,937</b>	<b>1,655,213</b>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171,024	97,679
新訂租賃	15,646	158,643
年／期內已確認利息增幅	10,599	6,164
持續經營業務 (附註5)	10,599	2,757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407
付款	(5,928)	(6,174)
註銷	(798)	-
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的虧損	-	(85,288)
	<u>190,543</u>	<u>171,024</u>
於八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1,612	13,662
非流動部分	178,931	157,362

**(c)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10,599	2,757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51,102	21,751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1,318	1,625
	<u>63,019</u>	<u>26,133</u>
損益中確認款項總額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若干學校場地。該等租賃的條款通常亦要求租戶支付擔保按金並根據現行市況進行定期租金調整。本年度本集團的已確認租金收入為人民幣2,424,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人民幣8,358,000元)，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4。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日後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應收未貼現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25	3,691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871	1,765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604	1,717
三年以上四年以內	579	1,040
四年以上五年以內	392	1,027
五年後	-	8,183
	<u>3,371</u>	<u>17,423</u>

## 12. 商譽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淨值	<u>7,572</u>	<u>7,572</u>

###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乃分配至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

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以董事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為依據的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應用於現金流預測的稅前貼現率為17.1%。

就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中使用了假設。以下闡述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其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收益** — 預算收益乃基於歷史數據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而釐定。

**預算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 用以釐定分配至預算除利息及稅前盈利的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兩年所錄得的平均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長期增長率** — 用以推算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五年期以後現金流量的長期增長率為0%，且通貨膨脹率為3%，乃基於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

**稅前貼現率** — 稅前貼現率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風險，乃使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式並參考貝塔系數及若干在中國教育行業開展業務的公開上市公司的債務比率釐定。

就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市場發展及貼現率的各項主要假設所獲分配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管理層釐定商譽可收回金額所依據的最重大假設為預算教育服務費，有關金額取決於學生人數及學生單位教育服務費。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已估計該等因素的合理潛在變動，並確認即使該等因素獲分配最不利潛在價值，經納入相關分配對計量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使用的其他可變因素的任何後續影響後計算的可收回金額仍超過其賬面值。

### 13.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u>10,953</u>	<u>3,550</u>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若干託管學校的管理費。該等款項並無固定信貸期。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間末，按交易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均在三個月內且並未個別或集體被視為減值。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概無逾期或減值。應收款項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由於上述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整體預期信用損失率獲評估為極低，故並無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份：</i>		
興建學校有關的保證金	3,509	2,576
其他按金	10	10
預付款項	11,263	7,863
墊付員工款項	16,572	10,273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14,268	7,900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8,068	1,934
其他應收款項	5,421	3,768
購買牌照	-	900
	<u>59,111</u>	<u>35,224</u>
<i>非流動部份：</i>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6,352	16,178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81,968	92,654
其他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2,067	1,433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5,000	32,000
	<u>95,387</u>	<u>142,265</u>
總計	<u>154,498</u>	<u>177,489</u>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且無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有關。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獲評估為極低。

## 15.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年度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6,571	11,288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	71
超過六個月	-	60
	<u>46,571</u>	<u>11,419</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於30日期限內清償。

##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	47,376	52,118
學生墊付雜項開支*	27,999	55,04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37,354	36,697
土地使用權應付款項	-	43,120
按金	19,766	22,338
應付利息	8,509	11,9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81,037	79,444
	<u>222,041</u>	<u>300,679</u>

\* 結餘主要指代學生購買校服及教科書的已收取學生墊付雜項開支。

上述結餘均為無抵押及不計息。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星期三)向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本公司每股股份人民幣2.29分(相當於2.49港仙,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中間價,即人民幣0.91859元兌1.00港元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無),代表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股息金額約為人民幣49.33百萬元(相當於約53.70百萬港元)及股息派付率為50%(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無)。派付末期股息的建議須待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確定享有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派末期股息之權利(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享有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3,018名僱員(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2,268名)。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並扣除已發放政府補助和已收補貼)約為人民幣192.8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37.6百萬元)。

本集團根據僱員個人表現及發展潛力提拔僱員。為了吸引及留住高質素僱員,本集團為其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考市場標準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和經驗)。除基本薪金外,獎金或可參考本集團表現及個人績效發放。

本公司亦已就其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 股份獎勵計劃

於上市日期前，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有關該等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招股章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及目標是(i)認可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核心僱員所作貢獻並激勵彼等作出貢獻；(ii)協助本集團挽留及吸引經選定參與者以達致本公司的長遠業務目標；及(iii)透過股份所有權進一步使經選定參與者的利益直接與股東保持一致。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以本集團提供的現金從市場上購買現有股份並以信託方式代相關經選定參與者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計劃條文歸屬予相關經選定參與者。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將由董事會及受託人負責管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董事會議決向經選定參與者授出合共不多於75,000,000股股份。獎勵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48%。待經選定參與者接納獲授予的獎勵股份後，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獎勵股份將根據所授出股份各自的歸屬時間表於六年內悉數歸屬。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代價10,027,418.00港元購回合共12,000,000股股份（「購回股份」）。有關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所支付價格		總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二零二二年三月	12,000,000	1.123	0.56	10,027,418.00
總計	12,000,000			10,027,418.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購回股份已獲註銷。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企業管治

除下文偏離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重新編號為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羅實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

董事會相信，由於羅實先生為本公司的創始人，於經營及管理本公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故羅實先生承擔該等職位的職責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董事會亦認為，由於董事會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六名其他經驗豐富的人士組成，故該等安排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權力與權限的平衡。此外，就本集團的主要決策而言，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諮詢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安排，並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田畝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辭任)，全體均為男性。根據規則第13.92條，聯交所將不會視只有單一性別的董事會已實現多元化。因此，董事會計劃於董事會層面及員工層面提高性別多元化，現正物色一名或多名不同性別的合適人選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加入董事會擔任董事。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廖啟宇先生、程益群先生及楊東先生)組成。廖啟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重新編號為第D.3.3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過程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以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

## 核數師年度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載列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然而有關資料摘錄自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有關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董事會批准。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並據董事所知悉，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報告年度後事項

第一北京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收購834,000股股份後，持有151,05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7.01%）。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ianlieducation.com](http://www.tianlieducation.com))。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上述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並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

##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為監察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審核本公司財務報表而設立的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更新為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高考」	指	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於中國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以作獎勵，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報告年度」	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作出的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以作獎勵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經選定參與者」	指	董事會或授權管理人全權酌情選定將獲授予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獎勵的合資格人士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E.購股權計劃」一節中概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受託人」	指	本公司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行政管理而委任的匯聚信託有限公司(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或任何額外或替代受託人

承董事會命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實**

中國，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羅實先生；執行董事王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啟宇先生、楊東先生及程益群先生。